

## 表 1、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觀察前會談紀錄表

(觀察前會談由授課教師主導並填寫紀錄表，或邀請觀課人員記錄。)

授課教師 (主導的教師)	蒲詩茵	任教 年級	四	任教領域/ 科目	語文領域/ 閩南語
觀課人員	莊雅閔				
備課社群 (選填)		教學單元	第二單元 身軀會講話		
觀察前會談日期	109 年 12 月 28 日	地點	四乙教室		
<p><b>一、課程脈絡：</b></p> <p>(一) 學習目標：</p> <p>1.核心素養： 閩-E-B1 具備理解與使用閩南語文的基本能力，並能從事表達、溝通，以運用於家庭、學校、社區生活之中。</p> <p>2.學習表現： 1-II-3 能聆聽並理解對方所說的閩南語。</p> <p>3.學習內容： Bg-II-2 口語表達。</p> <p>(二) 學生經驗： 學生已學過個性與身體不舒服的閩南語語詞，並能使用課文句型說出自己造的句子。</p> <p>(三) 教師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 1. 複習學過的語詞、句型與課文。 2. 小組合作討論。 3. 小組上台發表。</p> <p>(四) 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 合作學習</p> <p>(五) 教學評量方式： 討論參與情形、口頭發表</p>		<p><b>二、觀察焦點</b> (由授課教師決定，不同觀課人員可安排不同觀察焦點或觀察任務) 及<b>觀察工具</b> (請依觀察焦點選擇適切的觀察工具)：</p> <p>(一)觀察焦點： 教師要求學生進行討論時，若組內有口語能力較弱者，較佳者必須擔任小老師的角色，教導組員跟著說一次。本次要觀察這個方式是否能幫助能力較弱的學生在閩南語口說方面的學習。</p> <p>(二)觀察工具：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觀議課實務手冊》-觀課紀錄表</p>			

### 三、觀課相關配合事宜：

(一) 觀課人員觀課位置及角色 (經授課教師同意)：

1. 觀課人員位在教室  前、 中、 後 (請打勾)。
2. 觀課人員是  完全觀課人員、 有部分的參與，參與事項：

- 
3. 拍照或錄影： 皆無、 皆有、 只錄影、 只拍照 (請打勾)。

備註：拍照或錄影，如涉及揭露學生身分，請先徵求學生及其家長同意，同意書請參考附件「觀察焦點與觀察工具的選擇」。

(二) 預定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日期與地點：

1. 日期：109 年 12 月 29 日 9 時 30 分
2. 地點：四乙教室

(三) 回饋會談預定日期與地點：

(建議於公開授課 / 教學觀察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

1. 日期：109 年 12 月 31 日 14 時 20 分
2. 地點：圖書館